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

## 2026年第3号

《交通运输部关于废止<邮政用品用具监督管理办法>的决定》已于2026年1月30日经第3次部务会议通过，现予公布，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部长（签章）

2026年2月3日

# **交通运输部关于废止《邮政用品用具 监督管理办法》的决定**

**交通运输部决定废止《邮政用品用具监督管理办法》( 原  
信息产业部令第 13 号 )。**

**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**